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莱生活”或“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30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273,64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4,999,980.48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9,917,273.65元（不含税9,355,918.5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5,082,706.8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月23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017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8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0,747,886.13元。2018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747,886.13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444,334,820.70元，加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5,085,447.58元，以及应由募集资金专户支付但实际通过公司其他银行账户代为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费用2,179,273.65元（该部分金额已计入发行费用），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12月31日

的余额合计为451,599,541.93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8年2月9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和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121000000127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年2月9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罗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莱家居”）、南京证券与南京银行上海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罗莱家居分别在南京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301210000001364）、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330188000041658）及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0364537000001）。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0301210000001279	245,398,585.05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0301210000001364	105,309,535.29
江苏银行上海分行	18330188000041658	70,807,606.36
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	1100364537000001	30,083,815.23
合计		451,599,541.93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0,747,886.13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018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8年1月23日到账，截至2018年末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共1,074.79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重为2.36%，占比较低，项目尚处于建设初期投入阶段，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投入的进度相对于公司前期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对较慢。

保荐机构提醒公司按照前期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加快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确保募投项目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罗莱生活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罗莱生活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罗莱生活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大额合同、募集资金支付凭证和审批文件、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项目可行性报告等资

料，并对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访谈等。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罗莱生活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2018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08.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4.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4.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供应链体系优化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988.67	988.67	3.9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全渠道家居生活O2O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否	48,000.00	20,508.27	86.12	86.12	0.42		-122.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3,000.00	45,508.27	1,074.79	1,074.79	2.36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3,000.00	45,508.27	1,074.79	1,074.79	2.3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全渠道家居生活 O2O 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处在初期投入阶段，尚未形成规模效应。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以增加公司收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传杨


张 睿

